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与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审议批准情况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证券投资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应当在投资之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证券投资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达到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权限的证券投资，由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后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续的证券投资均已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履行了前置审批程序。

（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降低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4 年度继续与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动用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50%，该额度自 2023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届满之

日（即 2024 年 1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4 年度公司证券及衍生品交易情况

（一）证券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证券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301103	何氏眼科	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31,933,886.54	-10,502,605.78	1,431,280.76	-	-	-9,858,131.81	21,431,280.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20,000,000.00	--	31,933,886.54	-10,502,605.78	1,431,280.76	-	-	-9,858,131.81	21,431,280.76	--	--

（二）衍生品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其他衍生品交易。

三、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规定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证券投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进行了规范，明确了相关内部决策程序、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权限、风险控制措施、信息披露等，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能够有效防范相关业务风险。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上述制度相关规定开展证券投资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审议程序与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与专项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公司严格规范证券投资内部控制流程，加强在投资决策、执行和风险控制等环节的管理，防范和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业务严格遵循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